

关于上海辉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裁定受理上海辉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指定上海汇同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辉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华文；联系电话：18019311726；联系地址：延安西路 1088 弄 820 室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1 年 8 月 25 日